

財務報表

中期業績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相應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收入	4	677,677	517,850
已出售存貨成本		(417,649)	(264,905)
員工成本		(97,151)	(97,558)
折舊		(40,338)	(42,9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462	27,090
其他營運開支		(53,975)	(53,9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1,475)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22	3,174
融資成本	7	(2,341)	(3,179)
除稅前溢利		71,232	85,552
所得稅開支	8	(13,895)	(10,4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57,337	75,14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5	8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15	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7,352	75,227
每股盈利(港元)	10	0.14	0.19
基本及攤薄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43,596	270,527
使用權資產	12	49,619	51,350
投資物業	13	90,802	63,948
會籍		1,560	1,5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415	22,375
租賃按金	14	5,749	5,82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122	9,235
		410,863	424,819
流動資產			
存貨		108,160	49,9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	43,52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8,380	64,400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2(a)	-	1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b)	21,628	27,341
授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22(c)	-	-
可收回稅項		580	1,5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89	5,0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500	72,174
		356,862	220,45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03,925	54,947
合約負債		7,981	10,65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2(a)	954	188
租賃負債		36,274	37,982
銀行透支	17	-	1,343
銀行借貸	17	200,042	131,205
應付稅項		16,766	7,639
		365,942	243,962
流動負債淨值		(9,080)	(23,5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1,783	401,314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394	429
租賃負債		16,803	17,759
遞延稅項負債		1,638	1,005
		18,835	19,193
資產淨值		382,948	382,1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4,039	4,039
儲備		378,909	378,082
總權益		382,948	382,1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278)	91	252,208	358,788	(1)	358,787
期內溢利	-	-	-	-	-	75,145	75,145	-	75,14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82	-	-	82	-	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82	-	75,145	75,227	-	75,227
股息(附註9)	-	-	-	-	-	(64,600)	(64,600)	-	(64,600)
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196)	91	262,753	369,415	(1)	369,414
2021年4月1日(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138)	91	275,401	382,121	-	382,121
期內溢利	-	-	-	-	-	57,337	57,337	-	57,33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15	-	-	15	-	1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5	-	57,337	57,352	-	57,352
股息(附註9)	-	-	-	-	-	(56,525)	(56,525)	-	(56,525)
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4,039	98,195	4,533	(123)	91	276,213	382,948	-	382,94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 (a) 其他儲備包括(i)自非控股權益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的儲備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收購該等附屬公司的已付代價的差額。
- (b) 根據澳門商法典的條文，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純利的25%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儲備不可向股東分派。

誠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所訂明，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之附屬公司須將其按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釐定之10%除稅後溢利(抵銷過往年度之任何虧損後)分配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結餘達到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為止。轉撥至該儲備必須於向本公司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4,286	104,772
投資活動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5,0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144)	(6,377)
授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	(64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預付款	(15,0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957)	(4,678)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1)	(3)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7,982	8,2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500
已收銀行利息	343	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0,777)	(2,87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所籌措銀行借貸	373,976	204,931
償還銀行借貸	(305,139)	(232,075)
償還租賃負債資本部分	(24,910)	(28,071)
已付利息	(2,341)	(3,179)
已付股息	(56,525)	(40,375)
政府補貼	76	23,35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863)	(75,4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38,646	26,487
於4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831	40,969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3	105
於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	109,500	67,5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500	76,070
銀行透支	-	(8,509)
	109,500	67,56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2年11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項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5月1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1號恩浩國際中心19樓。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CKK Investment Limited（「CKK Investment」）及Amazing Gain Limited（「Amazing Gain」）（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之零售業務、手機分銷服務及提供營運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部分於中國及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及澳門元。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納同為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港元為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的披露要求編製。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9,080,000港元。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由於：

- (i)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備有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232,155,000港元；
- (ii)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毋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52,022,000港元。於2021年9月30日均由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139,475,000港元及90,802,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抵押。董事認為銀行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的機會偏低，前提是本集團並無違反銀行施加的契諾；及
- (iii) 本集團預期能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維持其營運。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之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屬必要的任何有關賬面值及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的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及所有數值全部約整至最近的千位數（千港元），惟另有指示者除外。

除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引用概念框架的修訂，並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i>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i>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i>

於期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引用概念框架的修訂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無重大影響。

4. 收入

收入指於期內銷售貨品的收入及服務收入。本集團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 客戶合約收入		
— 貨品銷售		
零售業務	465,331	304,250
分銷業務	14,413	16,245
— 提供服務		
零售業務	1,636	4,427
分銷業務	153	266
營運服務	176,399	172,865
其他分部	19,745	19,797
	677,677	517,850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480,588	330,072
— 隨時間	197,089	187,778
	677,677	517,850

附註：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經修訂的分部資料之呈列方式。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各項業務。董事選擇按照產品及服務的差異構建本集團組織架構。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營運分部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產生時並未合併計算。本集團的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零售業務	—	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
分銷業務	—	分銷手機及相關服務
營運服務	—	提供營運服務

除上述經營分部外，各分部構成報告分部，本集團擁有其他經營分部為於香港作物業投資。概無此等分部於釐定報告分部時達到任何量化最低要求。因此，上述經營分部分類為「其他分部」。

隨著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的下降趨勢，主要營運決策者審查該業務分部並認為其業務規模不重大，因此就報告目的合併於「其他分部」項下。

鑒於以上變動，若干過往期內數字已重列以與期內的呈列相符一致。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銷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外部銷售	466,967	14,566	176,399	19,745	-	677,677
分部間銷售	529	149,755	-	2,409	(152,693)	-
分部收入	467,496	164,321	176,399	22,154	(152,693)	677,677
分部業績	33,408	139	40,240	1,270		75,057
銀行利息收入						343
融資成本						(2,3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變動虧損						(1,47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22
公司開支淨值						(4,374)
除稅前溢利						71,232

5.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於期內，本集團的營運地點位於香港及中國。於期內，本集團100%（2020年：99%）的收入於香港產生且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之詳情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¹	176,128	172,596
客戶B ²	100,893	—

¹： 來自營運服務之收入。

²： 來自零售業務之收入。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43	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99	—
其他利息收入	568	—
匯兌收益	232	—
政府津貼		
— 保就業計劃 (附註(i))	—	20,217
— 零售業資助計劃 (附註(ii))	—	3,000
— 其他	76	140
顧問收入	—	3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00
處理收入	488	41
租賃收入 (附註(iii))	197	2,353
其他	459	485
	2,462	27,090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附註：

- (i) 該款額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授出的薪金及工資資助，以用於支付2020年6月至9月的僱員工資。
- (ii) 該款額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授出的政府資助，以資助零售店舖的營運。
- (iii) 計入租賃收入分別為無(2020年：1,414,000港元)、無(2020年：468,000港元)及197,000港元(2020年：471,000港元)產生自本集團投資物業、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以及租賃零售店舖及發射站的分租部分的經營租賃，其租賃付款為固定。有關直接經營開支為71,800港元(2020年：186,000港元)乃於期內發生。

7.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之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	829	1,436
— 租賃負債	1,512	1,743
	2,341	3,179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	13,261	10,960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	1	—
遞延稅項		
— 即期	633	(553)
	13,895	10,407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於憲報上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將按8.25%的稅率就首2百萬港元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百萬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除合資格企業，於期內及2020年同期，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的統一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期內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2020年：25%)。

8.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局頒佈的通函，年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1,000,000元（含人民幣1,000,000元）的小型微利企業有權由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享有豁免75%應納稅所得額的稅務優惠及應用20%的所得稅稅率。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符合資格。

於期內及2020年同期，並未提供澳門所得補充稅，原因為概無產生應課稅溢利。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9. 股息

	2021年		2020年	
	港元 每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每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9/20年度第四次中期股息	-	-	0.10	40,375
2020/21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	-	0.06	24,225
2020/21年度第四次中期股息	0.08	32,300	-	-
2021/22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0.06	24,225	-	-
		56,525		64,600

於2021年11月26日所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就截至期內宣佈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07港元（2020年：每股0.06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期內盈利	57,337	75,145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3,753	403,753

由於期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期內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上支付8,144,000港元(2020年:6,377,000港元)。於期內,本集團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931,000港元(2020年:無)。

於2020年9月30日期內,本集團出售賬面值零港元(2021年:無)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代價500,000港元(2021年:無)。

於期內,本集團因改變用途而將賬面值分別為10,360,000港元及18,251,000港元的兩項物業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以向第三方租賃開始為證(2020年:無)。

12. 使用權資產

於期內,本集團訂立若干租賃協議(新租賃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舖及重續現有店舖租賃),因此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22,246,000港元(2020年:33,180,000港元)。於期內,本集團並無撤銷使用權資產賬(2020年:160,000港元)。

13. 投資物業

除以上附註11所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轉移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收購投資物業(2020年:無)。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509	4,095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9,035	5,12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應收款項淨值	4,772	6,473
租賃按金	24,840	25,423
水電及其他按金	4,971	5,074
預付供應商的款項	2,836	16,275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 預付款項	15,000	-
其他預付款項	8,166	7,763
	74,129	70,224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租賃按金	(5,749)	(5,824)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流動部分	68,380	64,400

附註：該等金額包括應收金融機構的信用卡款項及應收供應商之回扣，預期有關金額將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1年9月30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4,509,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4,095,000港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7至30天(2021年3月31日:7至30天)。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天內	4,214	3,826
91-180天	223	187
181-365天	-	2
365天以上	72	80
	4,509	4,095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投資	投資額 千港元	賬面值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票掛鈎定息票據 (「股票掛鈎定息票據」)	45,000	43,525	-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於期內，本集團於香港金融機構購入股票掛鈎定息票據。

- 該等股票掛鈎定息票據屬不保本產品，其回報與一籃子相關股份掛鈎。
- 每張股票掛鈎定息票據是於預定票息付款日／每個預定票息付款日支付定息，直至有關票據(i)因終止事件(如適用)或提早終止事件發生而被提早贖回或(ii)在到期日被贖回為止。
- 如果股票掛鈎定息票據持有至到期日且一籃子相關股份的價格低於行使價格，本集團需以行使價格贖回價格落後之股票。
- 本公司的最大風險是在於本公司遵守其義務以行使價格購入相關股份，及用於購入相關股份的總資金金額限於每個股票掛鈎定息票據之本金金額。
- 股票掛鈎定息票據之公平值乃使用由銀行提供之報價。

股票掛鈎定息票據於2021年9月30日的公平值為43,525,000港元(2020年：無)，乃根據一間銀行提供之報價釐定。股票掛鈎定息票據的期限為6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0,042	31,293
應計薪資	12,132	14,477
應付股息	24,225	-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7,526	9,177
	103,925	54,947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介乎10至30天(2021年3月31日:10至30天)。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天內	58,211	29,003
61-90天	51	127
90天以上	1,780	2,163
	60,042	31,293

17. 銀行透支／銀行借貸

銀行透支

於期內，銀行透支按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2020年：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的年利率計息。

銀行借貸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浮息按揭貸款	56,197	58,260
浮息信託收據借貸	143,845	72,945
	200,042	131,205
有抵押	104,173	91,018
無抵押	95,869	40,187
	200,042	131,205

17. 銀行透支／銀行借貸(續)

銀行借貸(續)

下列應付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支付：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148,020	77,045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4,238	4,163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36,902	38,142
五年以上	10,882	11,855
	200,042	131,205
須於一年內償還及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 銀行借貸賬面值	148,020	77,045
毋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賬面值 (列入流動負債)	52,022	54,160
	200,042	131,205

17. 銀行透支／銀行借貸(續)

銀行借貸(續)

- (a) 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範圍載列如下：

	2021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0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浮息銀行借貸	1.32%-1.63%	1.48%-3.29%

- (b) 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港元列值。
- (c) 於2021年9月30日，104,173,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91,018,000港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以賬面值分別為139,475,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171,930,000港元)及90,802,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63,94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作為抵押。

18. 股本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 2021年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0
已發行並繳足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 2021年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	403,753	4,039	403,753	4,039

19.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分租部分其租賃的零售店舖及發射站以及出租其投資物業及部分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於2021年9月30日，該等租賃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經磋商租期為一至三年(2021年3月31日：一至三年)。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於報告日期已生效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將於未來期間由本集團收取，詳情如下：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193	2,40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1,815	1,980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	825
	4,008	5,211

20. 資本承擔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	604

2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特別是, 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及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以劃分公平值級別水平 (第1至第3級) 之資料。

- 第1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
- 第2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 及
- 第3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方法 及主要輸入 數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 數據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股票掛鈎定息票據	43,525	-	第2級	銀行提供之 所報資產 價值 (附註)	不適用

附註：銀行提供之所報資產價值是代表相關投資之公平值。

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沒有於兩個期間轉移。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結餘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關連公司				
卓聯 (遠東) 有限公司 (「卓聯 (遠東)」)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 (iii)	37	-
張公館中央廚房有限公司 (「張公館中央廚房」)	向其收取的代銷費	(i) & (iii)	317	92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 (iii)	94	16
恩潤企業有限公司 (「恩潤企業」)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 (iii)	2,388	2,736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結餘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續)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關連公司				
恩潤投資有限公司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 (iii)	420	420
Gold Mask Limited (「Gold Mask」) (前稱優活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向其購買貨品	(i) & (iii)	966	-
Marina Trading Inc.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 (iii)	630	630
先力創建有限公司 (「先力創建」)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 (iii)	3,426	3,390
	向其支付的維修服務費用	(i) & (iii)	360	360
電訊滙證有限公司 (「電訊滙證」)	向其收取認購費收入	(i) & (ii)	590	453
	向其收取信息技術 支援服務收入	(i) & (iii)	300	300
	向其收取的租金收入	(ii) & (iii)	452	452
電訊滙資本有限公司	向其收取信息技術 支援服務收入	(i) & (iii)	100	300
電訊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 (iii)	1,118	1,118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結餘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續)

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關連公司				
電訊服務有限公司 (「電訊服務」)	向其支付的租金開支	(ii) & (iii)	605	605
電訊首科有限公司 (「電訊首科」)	向其支付的維修及保養費	(i) & (iii)	663	780
	向其收取代銷費	(i) & (iii)	41	2,493
	向其收取物流費收入	(i) & (ii)	153	265
	向其支付的供舊手機評級及翻新服務費	(i) & (iii)	66	214
優活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優活消毒科技」)	向其購買貨品	(i) & (iv)	-	2,331
一間聯營公司				
新移動通訊有限公司	向其收取服務費收入	(i)	196,282	203,087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結餘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續)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的詳情如下：

		於期/年末 尚未償還之最高金額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電訊滙證券	(ii) & (v)	-	11	11	111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 (a)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結餘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續)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的詳情如下：

	附註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張公館中央廚房	(iii) & (v)	246	—
卓聯 (遠東)	(iii) & (v)	53	—
恩潤企業	(iii) & (v)	40	—
Gold Mask	(iii) & (v)	432	—
先力創建	(iii) & (v)	60	—
電訊服務	(iii) & (v)	3	—
電訊首科	(iii) & (v)	120	173
優活消毒科技	(iv) & (v)	—	15
		954	188

附註：

- (i) 該等交易按本集團與有關各方釐定及協定的條款進行。
- (ii) 租金收入及租金開支按本集團與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每月固定金額收取。
- (iii) 本公司董事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及張敬峯先生 (統稱「張氏兄弟」) 於有關各方直接或間接擁有實益權益及控制權。
- (iv) 恒卓國際有限公司 (「恒卓」) 擁有優活消毒科技已發行股份60%的權益。恒卓為張立兒小姐 (為本公司董事張敬山先生的女兒) 全資擁有。
- (v) 有關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2.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續)

- (b)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信貸期為7天(2021年3月31日: 7天)及為具有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賬齡為30天(2021年3月31日: 30天)。該款項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概無逾期亦無減值。
- (c) 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息期。於2021年9月30日,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貸款的賬面值為零港元(2021年3月31日: 零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3,68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 3,680,000港元)。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7,724	7,095
離職後福利	90	211
	7,814	7,306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乃由董事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三個業務活動：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分銷手機及相關服務；及向新移動通訊有限公司（「新移動通訊」）（為本集團擁有40%權益及其餘權益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擁有的聯營公司）提供營運服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為677.68百萬港元（2020年：517.85百萬港元）及溢利約為57.34百萬港元（2020年：75.15百萬港元）。

香港是全球流動服務普及率最高的地區之一。5G網絡適應和覆蓋更加全面，電訊行業在過去6個月一直健康增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消費券計劃後，2021年8月份香港零售額上升11.9%。電子產品，尤其是智能手機，是大眾熱門的消費項目。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經營82間零售店鋪。繼於2021年初擴大其手機銷售品牌組合，零售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約51.3%。此外，COVID-19大流行情況已趨於穩定，這使零售業務獲得極大的收益。

就分銷業務分部而言，期內收入減少約11.8%，乃由於一間手機製造商於期內減少推出新產品所致。

在營運服務業務方面，該分部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

分部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零售業務	466,967	308,677
分銷業務	14,566	16,511
營運服務	176,399	172,865
其他分部	19,745	19,797
收入總額	677,677	517,850

收入

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約為677.68百萬港元（2020年：517.8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0.9%。

於期內，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產生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1.3%至約為466.97百萬港元（2020年：308.68百萬港元）。此乃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期內分銷手機及相關服務之業務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1.8%至約14.57百萬港元（2020年：16.5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期內一間手機製造商減少推出新產品所致。

期內來自提供營運服務的收入約為176.40百萬港元（2020年：172.8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約2.0%。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提供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以及租金收入，分別約為17.56百萬港元及約2.19百萬港元。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輕微下降約0.3%。這主要是由於租金收入增加，但被傳呼收入減少所抵銷。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來自租賃收入、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處理收入及匯兌收益。期內，顯著減少乃由於去年從保就業計劃及零售業資助計劃收取的一次性政府補貼約23.22百萬港元。本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2.46百萬港元（2020年：27.09百萬港元）。

其他營運開支

本集團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大廈管理費、有關賽馬、足球比賽及股市的資訊費、廣告及宣傳費用、傳呼中心及客戶服務中心的營運費、傳呼機的維修成本、漫遊費、銀行手續費、審核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辦公開支。於期內的其他營運開支約為53.98百萬港元（2020年：53.95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無重大變化。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於期內，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4.02百萬港元（2020年：3.1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6.8%。該款項相等於本集團分佔新移動通訊之純利。該上升主要由於新移動通訊收入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期內的銀行借貸並無重大變動。於期內，融資成本約為2.34百萬港元（2020年：3.18百萬港元）。其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該等借貸用於支持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擴展業務，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根據應評稅溢利計算的應付稅款及遞延稅項之總和。期內所得稅開支約為13.90百萬港元（2020年：10.41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7.34百萬港元（2020年：75.15百萬港元）。大幅減少乃由於去年收到約為23.22百萬港元的一次性政府補貼。

投資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持有股票掛鈎定息票據合共約為43.53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總資產約5.7%，股票掛鈎定息票據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證券掛鈎。本集團透過香港金融機構於市場購入股票掛鈎定息票據。本集團將不時監察證券價格的變動，並可能適時調整其投資組合。本公司於單一證券投資公司的投資額並無佔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總資產的5%或以上。下表載列本集團期末持有股票掛鈎定息票據的主要投資：

發行人	掛鈎股票 (附註)	年期(月)	利率	投資成本 千港元	佔本集團 於2021年 9月30日 總資產之 百分比		期內 已實現收入 千港元	期內 未實現虧損 千港元
					於2021年 9月30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英國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香港電訊-SS	6	8.01%	15,000	14,600	1.9%	53	400
巴克萊銀行	—香港交易所 —太古股份公司A —友邦保險	6	8.01%	16,000	15,572	2.0%	26	428
花旗銀行全球市場 基金盧森堡有限公司	—九龍倉置業 —友邦保險	6	8.01%	7,000	7,000	0.9%	-	-
法國巴黎銀行	—香港交易所 —新世界發展	6	8.01%	7,000	6,353	0.9%	20	647
				45,000	43,525	5.7%	99	1,475

附註：

股份簡稱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友邦保險	01299.HK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00388.HK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電訊—SS	06823.HK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新世界發展	00017.HK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太古股份公司A	00019.HK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九龍倉置業	01997.HK	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該等投資的投資策略

本公司的投資目標是產生穩定的額外利息收入。我們對這些投資的投資策略是於認可證券交易所對信譽良好及具規模發行人的前景進行投資，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所涉及的風險因投資組合的多樣性以及該等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和披露而得到平衡及緩和。

資金流動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值約為9.08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23.51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109.50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70.8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約為0.98，而於2021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0.90。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約為52.5%，而於2021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約為34.7%，此乃基於本集團的總借款（銀行透支、銀行借貸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約為201.00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132.74百萬港元）以及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382.95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382.12百萬港元）計算。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的銀行總現金約為114.59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77.26百萬港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5.09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5.09百萬港元）。

除用於提供營運資金支持業務發展外，本集團的可用的銀行融資亦可配合其業務擴展及發展的潛在需要。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232.16百萬港元以留待需要資金時才進一步提取。銀行現金連同現有之銀行融資，能提供充足的資金流動及資本資源以配合本集團持續經營需求。

或然負債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3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大部分位於香港，並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持續監控相關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詳情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第二次中期股息

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07港元（2020年：每股0.06港元）將於2021年12月24日或該日期前後向於2021年12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付。

資本結構

資本結構於期內並無變動。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銀行透支、已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銀行借貸，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彼等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並未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2021年3月31日：無）。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物業的賬面值約為294.51百萬港元（2021年3月31日：302.54百萬港元）。

除上文「投資」一段所披露外，本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641名（2021年3月31日：645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行政、營運及技術員工。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及本集團表現、專業及工作經驗以及參照現行市場慣例及標準釐定僱員之薪酬、晉升及加薪。本集團認為優質的員工是企業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

展望

展望2021/2022財政年度下半年，隨著2021年10月已發放和12月將會發放的第二和第三輪消費券，我們對我們的零售銷售持樂觀態度。香港貿易發展局的一項研究顯示，當全面發展5G服務已成為全球趨勢，香港的5G覆蓋率處於領先地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表示，截至2021年5月，香港5G覆蓋人口已達90%以上，部分核心商圈或人流量大的地區覆蓋率甚至高達99%。包括5G智能手機在內的5G相關服務和產品將繼續蓬勃發展，推動電訊行業的未來增長。

此外，本集團將發掘可利用當前市場狀況的商機。本集團將特別研究具有增強業務績效潛力並最終引領本集團達致可持續業務發展的投資。

其他資料

第二次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宣佈就期內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07港元。第二次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予於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為釐定有權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至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其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所有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2021年12月15日（星期三）下午4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第二次中期股息預計將於2021年12月24日（星期五）或該日期前後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4年5月2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自生效日期起10年內有效。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可向選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董事認為，由於參與者基礎廣闊，購股權計劃將有助本集團獎勵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

於期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並無因期滿失效，亦無被授出、被行使或被註銷，而於2021年9月30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A}
張敬石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967,000	5.19%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張敬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506,000	5.08%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張敬川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568,000	5.09%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張敬峯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638,000	5.11%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220,000,000	54.49%
黃偉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	0.0074%
莫銀珠女士	實益擁有人	30,000	0.007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Amazing Gain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及控股公司。下表所列的公司 (Amazing Gain除外) 均為Amazing Gain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mazing Gain及下表所列的其他公司均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氏兄弟各自被視為於所述相聯法團中擁有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本金額	佔權益概約 百分比
Amazing Gain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100	100%
CKK Investment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1	100%
P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信託受益人 ^{附註B}	12	100%

附註A: 根據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403,753,000股股份進行計算。

附註B: CKK Investment持有2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4.49%。CKK Investment由Amazing Gain全資擁有。Amazing Gain的唯一股東是Asia Square Holdings Limited，而彼作為J. Safra Sarasin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 (張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的代名人持有Amazing Gain的股份。張氏家族信託為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包括張氏兄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氏兄弟各自被視為於張氏家族信託持有的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續)

除上文披露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為任何安排的一方，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規管本公司全體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條文。全體董事宣稱彼等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9月30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備存的權益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及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5%或以上權益：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附註A}
CKK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220,000,000	54.49%
Amazing Gain Limited ^{附註B}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20,000,000	54.49%
J. Safra Sarasin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 ^{附註B}	受託人 (被動受託人除外)	220,000,000	54.49%
鄧鳳賢女士 ^{附註C}	配偶權益	240,506,000	59.57%
楊可琪女士 ^{附註C}	配偶權益	240,638,000	59.60%

附註C：鄧鳳賢女士為張敬山先生的妻子。楊可琪女士為張敬峯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鄧鳳賢女士及楊可琪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其各自的丈夫所擁有權益的240,506,000股股份及240,63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披露外，於2021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曾通知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期內已貫徹遵守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段提述的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2條守則條文，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於期內，本公司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官已經並將會繼續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有關更新資料被視為足以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一般性更新，令董事會能夠對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達致第C.1.2條守則條文的目的。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自本公司最近刊發之年報起須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於2021年7月30日，下列董事獲派乃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而定的酌情花紅：

董事姓名	酌情花紅
張敬石先生	162,000港元
張敬山先生	162,000港元
張敬川先生	162,000港元
張敬峯先生	162,000港元
黃偉民先生	38,900港元
莫銀珠女士	29,300港元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業績審閱

本公司於2014年5月2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內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為就委任、續聘或免除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作出的重大建議；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審閱僱員就財務申報不當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等成員包括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林羽龍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2021年11月26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張敬峯先生、黃偉民先生及莫銀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